

重庆市潼南区审计局

潼南审文〔2021〕4号

签发人：杨德海

重庆市潼南区审计局 关于2020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办：

2020年，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重庆区潼南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7—2020年）》（潼南委发〔2017〕2号）工作任务分工，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现对标对表《重庆市区县（自治县）法治政府建设评估指标》将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做法及成效

（一）加强组织建设，健全制度体系

为加强对依法行政工作的领导，我局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法规审理科，具体负责各项工作任务。领导小组办公室依据实际情况制定了年度普法工作计划，对依法行政工作任务进行了逐项分解，将责任落实到具体科室，明确了责任分工。

（二）加强宣传教育，增强法治理念

1. 坚持集中法治宣传教育与经常性法治宣传教育相结合，深化法律进机关主题活动，充分利用单位公示牌、电子显示屏、微信群、QQ群等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宣传教育工作实效。

2. 深刻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精神，围绕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加强法律法规的宣传普及，增强全体审计人员的宪法意识和法治观念，形成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良好氛围，不断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3. 围绕审计工作，认真学习贯彻审计法及其实施条例、国家审计准则等法律法规，进一步营造依法审计、文明审计、遵纪守法的良好氛围，使审计人员能够全面掌握审计法律法规的内容和实质，正确行使审计监督职权，严格依法审计，自觉规范审计行为，提高依法审计质量和水平。

4. 结合“12·4”全国普法宣传日活动，大力宣传《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依法行政案例和守法先进事迹，广泛宣传与审计相关的政策和法律法规，营造一个知法、懂法、守法的良好审计环境，使社会民众进一步了解审计、支持审计、理解审计，为构建和谐社会提供审计服务。

（三）健全规章制度，夯实工作基础

1. 逐步完善审计规章制度体系建设。根据审计法及其实施条例、国家审计准则、内部审计工作规定的主要内容和精神实质，结合我局实际情况，及时清理、修改、废止相关的规章制度，逐步完善我局在审计执法、审计管理等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切实抓好建章立制工作。

2. 不断强化干部队伍建设。潼南区审计局班子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和全党的核心地位、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旗帜鲜明地与有损党的形象的错误言行作斗争。自觉执行《审计局工作规则》《“三重一大”议事规则》，在重大决策、干部任免、审计项目安排和大额资金使用等方面，严格执行集体研究，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工作中不畏强权，不徇私情，遇事不绕行，敢于直面矛盾，积极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

3. 不断加强审计项目审理工作。进一步研究完善和规范审理制度，成立审计项目审理委员会制定《审计项目审理规则》，优化审理流程，明确岗位责任，完善集体研究工作机制，构建“跟踪审理与结果审理相结合、网上审理与现场审理相结合、电子数据审理与纸质资料审理相结合、审理机构审理与组织集中审理相结合”的审理模式，切实防范审计风险。

4. 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坚持依法审计，做到“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围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重点工作，面对审计工作新常态，坚持解放思想，创新思维，从审计计划、审计程序、审计标准、审计纪律、审计追责等方面进行了规范，防止和克服了审计工作的随意性，近年来没有发生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案件。在审计问题的处理上，坚持“三原则”，即：凡是有利于改革发展和稳增长等政策的一律予以支持；凡是有利于潼南经济社会发展的一律予以理解；凡是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为了个人或小团体的利益越“红线”的坚决不予放过，一查到底。积极适应“审计范围不断扩大、审计信息化建设不断加快、审计全覆盖不断深入、审计反腐倡廉功能不断加强”等新常态，努力做到变思维、变作风、变方式、变能力，推动审计工作创新发展。2020年，共完成审计项目31个。其中：财政预算执行审计5个，专项资金审计6个，经济责任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10个，投资审计10个。审计查出违规金额0.38亿元，管理不规范

金额 85.59 亿元，促进整改落实有关问题资金 1.32 亿元，其中已上交财政 0.36 亿元，已归还原渠道资金 0.77 亿元。政府性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审计送审金额 7.76 亿元，审定金额 7.13 亿元，审减金额 0.63 亿元，审减率 8.1%。移交区纪委监委等部门处理 8 件，通过深挖细查，使一大批违纪违法人员原形毕露，受到应有的纪律处分和法律制裁。

二、党组书记、局长杨德海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坚持思想建党，加强理论武装建设。一是切实加强自身建设，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不断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二是加强干部思想教育，持续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引导干部职工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三是丰富学习教育形式，通过开展党建知识竞赛，以赛促学，进一步激发和调动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通过赴铜梁廉政教育基地参观学习、收看警示教育片等深入开展廉政教育，进一步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道德防线。成立了普法工作领导小组，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的重要讲话精神，及时清理、修改、废止相关的规章制度，调整了审计项目审理委员会，

完善了审理项目质量考核办法，规范了审计线索移送管理，切实抓好建章立制工作。坚持审计机关领导干部带头学法，把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纳入党组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切实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履职尽责的能力。健全日常学法制度，结合审计人员不同岗位需要，通过组织法治讲座、法治论坛、法治研讨等多种形式，不断加大法治教育培训力度，推动经常性学法不断深入，提高审计人员依法审计能力，不断建设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

（二）坚持真严实管，深入推进作风建设。一是**紧盯风险防控**，组织全局干部职工从单位、科室、个人三个方面开展岗位廉政风险再排查，建立预防长效机制，从源头上防止腐败行为发生。二是**深化谈心谈话**，严格落实谈心谈话制度，今年以来，共约谈中介机构、工作人员 6 人次，约谈科室负责人及重点岗位人员 10 人次，进一步增强了干部职工的廉政自觉。三是**加强监督检查**，每半年召开述职述责述廉会议，听取班子成员及干部职工职责履行和廉政情况汇报，定期检查班子成员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和机关作风建设情况，持续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对“四风”问题始终保持惩治防范的高压态势。

三、存在的问题和短板

1.未聘请专业法律顾问、公职律师，法治机构人员严重不足；接受法治培训较少，法律素养还不高，队伍整体素质偏低，导致

审计人员在审计过程中对审计发现的问题适用法律定性不够准确的情况还时有发生。

2.法治理念还没有普遍树立。官本位的思想还没有彻底清除，满足于现状，缺乏责任感和紧迫感，对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重视不够，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矛盾解决问题的能力不强。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聘请法律顾问，加强人员培训

加快推进设立法律顾问、公职律师进度，解决法治机构人员力量不够的问题。建立健全法治干部培训制度，统筹安排、周密规划，有步骤、有重点地加强对法治人员的培训，不断提升法治干部的综合素质。加大对法治干部的使用和交流力度，建立定期交流机制，把有培养前途的干部有意识地安排到法治工作岗位上进行锻炼。注重选拔政治素质高、业务素质强并且具有法律工作经验的干部进入领导班子，大胆使用那些踏实肯干、甘于奉献的优秀干部，充分调动法治干部的积极性，着力建设一支既深入政府法治实践、又有较高理论水平的学习型、研究型干部队伍。

（二）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牢固树立法治理念

教育引导干部职工自觉学法，自觉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活动，树立法治权威，让每一个人对法律心存敬仰之心。切实增强法治观念，坚决纠正一切不合时宜的传统观念和做法，做到法定职责

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争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牢记法律红线不可逾越、法律底线不可触碰，带头遵守法律、执行法律；始终对法律这个“国之重器”保持敬畏之心，再忙不能忘法、再急不能违法，言必合法、行必守法，绝不能随心所欲、绕法而行。

特此报告

重庆市潼南区审计局

2021年2月25日

重庆市潼南区审计局办公室

2021年2月25日印发
